

2024 年陵头镇朱沟村服装加工项目 采购合同

甲方：（以下称甲方） 汝州市陵头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（以下称乙方） 河南洛佳商贸有限公司

为确保双方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之规定，经甲、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一、产品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单价、总金额（清单附后）

二、产品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

采购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要求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报技术参数和规格要求进行采购。

三、产品包装

厂商原厂包装，包装具备，确保货物不损伤。因包装不良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。包装费由乙方支付。

随货应附有：送货单及产品质量合格证书等。

四、产品运输

运输方式：乙方负责组织运送。交货地点：汝州市陵头朱沟村，运费由乙方承担。

五、产品验收

乙方采购货物后交由甲方组织验收。乙方交货时，应将产品合格证、说明书等资料交甲方一并验收。甲方验收

后，乙方确保所提供产品一年的保质期，提供三年产品质量服务期。

六、结算付款

合同签订之日起，乙方进行设备采购，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 30%的作为预付款，即 136950 元；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，经安装调试后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，甲方拨付乙方剩余的 70%货款，即 319550 元。

甲方在支付货款之前，乙方应提供相应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否则，甲方有权拒付相应货款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产品规格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，由乙方无条件负责包换、包退，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。乙方逾期交付产品，逾期 1—3 天内，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逾期部分价款的 2%作为违约金；逾期在 4—7 天内，每逾期一天支付逾期部分价款的 5%作为违约金；逾期在 7 天以上的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。

八、其他

1、本合同经双方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，传真件与合同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合同纠纷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3、本合同一式五份，自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张志明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张化权

合同时间：2024年11月1日

汝州市陵头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陵头镇朱沟村服装加工项目

采购清单

采购项目编号： 汝财谈判采购-2024-111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（元）	合价（元）
1	升降机 头电脑 珩缝机	2800-300 型 220v 5kw	台	1	43696	43696
2	杀菌除 螨电脑 弹花机	170 型 380v 15kw	台	1	83968	83968
3	全自动 充绒机 时空压 机	220v 3kw	套	1	10296	10296
4	蚕丝抽 丝机	大 80 型干抽 型 380v 4kw	台	1	10695	10695
5	家纺专 用紫外 线养护 消毒柜	220v 1kw	台	1	2168	2168
6	全自动 折绒抽 绒机	220v 3kw	台	1	22465	22465
7	步进电 脑平缝 机	D31	台	30	2980	89400
8	步进四 线电脑 锁边机	p10-4-D2	台	11	4876	53636
9	五线电 脑锁边 机	P10-5-D2	台	11	4698	51678
10	电脑工 车	03-03	台	2	8650	17300
11	电脑多 针机	06-D	台	2	11329	22658

12	电剪刀	10 寸	台	1	3161	3161
13	电剪刀	13 寸	台	1	3225	3225
14	压花机	40*60	台	1	3596	3596
15	双头剪 线机	SQY-03	台	1	2146	2146
16	电脑喷 绘绘图 仪	2145 超大型	套	1	11295	11295
17	裁床	12*2.6 米	台	1	7896	7896
18	烫台	220V 800W	台	2	1979	3958
19	裁床用 手柄电 推剪	220V	台	2	542	1084
20	四合扣 机	220V 550W	台	1	1559	1559
21	套结机	G10	台	1	7968	7968
22	加长版 断布机	2.8 米	台	1	1862	1862
23	品检包 装台	2.4 米 *1.2 米	台	2	395	790
总价（即谈判报价）			456500 元			

